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5月28日至2026年08月27日止。

第 90385959 号

申请日期 2026年03月04日

商 标

QIANYUQIANHONG
纤羽纤鸿

申 请 人 卢美琴

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康城国际21-1-704

代理机构 温州百标汇商标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5类：服装；童装；针织服装；婴儿全套衣；鞋（脚上的穿着物）；帽；袜；手套（服装）；围巾；皮带（服饰用）